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闽卫医政函〔2022〕1002号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福建省 “无陪护”病房服务规范的通知

各设区市卫健委、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委直属各医疗单位，福建医科大学、中医药大学各附属医院，联勤保障部队第九〇〇医院、福能集团总医院、武警福建总队医院：

根据《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福建省“无陪护”病房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闽卫医政〔2022〕87号），为规范各医院“无陪护”病房试点工作，我委组织专家制定了《福建省“无陪护”病房服务规范》，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年7月18日

（此件主动公开）

福建省“无陪护”病房服务规范

一、服务内涵及主体

“无陪护”服务是由经过规范化培训的护理员为住院患者提供 24 小时连续不间断的生活照护等服务。护理员在护士指导和管理下，根据患者病情和需求提供有关陪护和生活照料服务，并协助护士做好健康教育、患者安全保护。各试点医院应做好以下工作，确保医院“无陪护”病房试点工作顺利开展：

（一）护理员由医院统一聘用（或通过劳务派遣）、统一管理。医院设立护理员管理机构负责护理员的日常事务管理。

（二）医院根据试点病区收治病种和患者实际合理配置护理员，设置二班制或三班制，24 小时连续在岗，以“一对多”模式提供服务。

（三）医院提供床旁订餐或在线便捷订餐并统一配送餐服务。

（四）医院采用电子门禁或专人管理等方式，加强住院病区探视和陪护人员管理。

（五）医院配备专门陪检团队，为住院病人提供陪检服务。

二、服务对象

“无陪护”服务对象是在医院接受检查、治疗、护理和康复的住院患者。

三、服务内容

“无陪护”服务遵循以患者为中心的原则，提供住院期间全面、全程、连续、安全的生活护理服务。服务主要有以下几类：

（一）根据患者病情和自理能力，正确实施生活照护，保持患者清洁、舒适。

1. 做好床单位整理，保持患者清洁、舒适。每日 1 次晨间护理，整理床单位，完成/协助梳头、口腔清洁、面部清洁以及更衣；每周至少更换床单位 1-2 次；每日 1 次晚间护理，整理床单位，完成/协助/指导患者梳头、口腔清洁、面部清洁、会阴清洁以及足部清洁；每周至少完成/协助/指导患者温水擦浴 2-3 次、洗头 1 次，完成或协助剪指（趾）甲 1 次。

2. 做好饮食、饮水、服药照护。每日完成/协助/指导患者的饮食、饮水、服药照护。必要时喂食，并观察评估进食、进水量，协助做好记录。

3. 做好患者的皮肤护理。协助患者上下床移动，根据病情协助患者翻身、拍背及有效咳嗽，协助护士做好皮肤压疮预防护理。

4. 做好患者的二便日常照护。留置导尿患者进行尿道口清洁 2 次/日。做好大小便失禁患者的清洁护理，或协助床上使用便器，保持会阴部清洁。协助年老体弱、行动不便、病情不稳以及术后病人如厕。必要时为患者更换尿布、纸尿裤，倾倒排泄物和协助留取标本；并观察和记录排泄物的性状、颜色、量和次数，及时告知护士。

5. 做好患者睡眠照护。布置午间、夜间睡眠环境，观察患者睡眠情况，加强巡视，及时告知护士。

6. 在护士指导下，注意病情早期症状的识别、输液看护，发现异常及时通知护士。

（二）协助做好长期卧床患者康复护理，每日 2 次完成四肢功能锻炼，保持舒适体位。

（三）协助行动不便患者下床活动，每日 2 次协助康复师或护士对患者进行早期康复功能锻炼。

（四）做好患者的心理安抚，陪伴患者并与患者及家属有效沟通。

（五）需要时协助或陪同患者外出行相关辅助检查。

四、服务流程

（一）入院流程管理

门诊患者如需住院，办理入院手续时医院应告知患者“无陪护”病房管理相关规定，取得患者或家属同意后与医院签署无陪护服务协议书，并开具住院通知单，患者于收费处办理入院和无陪护服务预交金手续。

（二）住院流程管理

1. 患者住院期间所有的生活照护均由经过规范化培训的护理员承担，护理员在护士的指导监管下开展工作，各班次护理员做好工作的交接。

2. 病房预留家属电话，告知医院设置便民服务，提供患者或家属需准备的生活日用品清单。

3. 医院提供床旁订餐服务或在线便捷订餐并统一配送餐服务。医生根据住院患者病情开具饮食医嘱，营养师审核患者的饮食订餐清单，食堂工作人员根据营养师审核清单进行配餐，并根据病区专科特点与病人的实际情况合理安排送餐时间，送餐至病房。

4. 患者外出检查时由护士和护理员共同核对身份信息，护士评估病情后指导陪检员选择合适的转运工具将患者带至检查站点登记检查，检查完毕后由陪检员护送患者至病房，与护士做好交接。

5. 采用电子门禁或专人管理的方式，需有相关科室权限的人员方可进入，外来人员因特殊情况需进入病区，门禁管理人员需同医护人员确认后才能放行。

6. 住院期间发挥护士专业特色，开展各类健康宣教活动，丰富患者住院生活。

（三）出院流程管理

医生提前开具出院医嘱，通知家属办理出院手续时间及需携带的物品；出院前，护士对患者及家属做好出院健康宣教，指导其定期复诊。

抄送：省医保局。